



維達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33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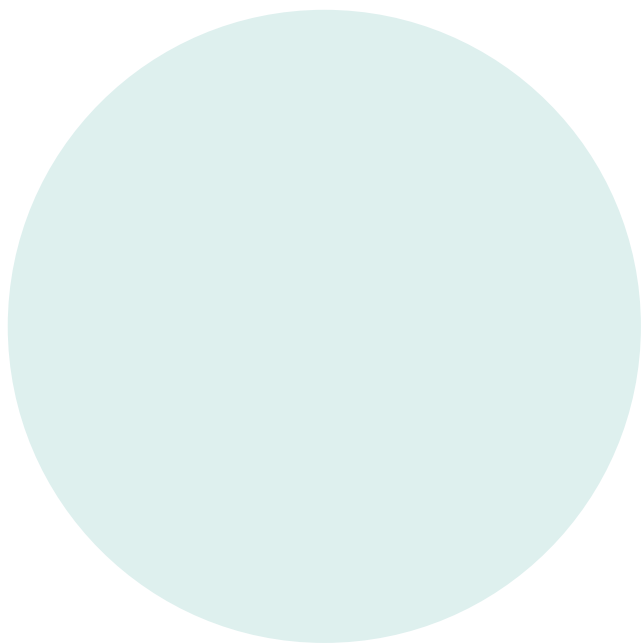
中期報告 2017

健康生活  
從維達開始





成為亞洲  
領先的衛生  
用品公司



## 目錄

2	公司資料
4	中期業績及財務摘要
6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16	其他資料
27	中期財務資料審閱報告
	中期財務資料
28	中期簡明合併資產負債表
30	中期簡明合併綜合收益表
31	中期簡明合併權益變動表
32	中期簡明合併現金流量表
33	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 董事

---

### 執行董事

李朝旺先生（主席）  
余毅昉女士（副主席）  
Johann Christoph MICHALSKI先生（行政總裁）  
李潔琳女士（副行政總裁）  
董義平先生（科技總監）

### 非執行董事

Jan Christer JOHANSSON先生（副主席）  
Carl Magnus GROTH先生  
Carl Fredrik Stenson RYSTEDT先生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一日獲委任）

### 獨立非執行董事

謝鉉安先生  
甘廷仲先生  
徐景輝先生  
王桂壠先生

## 替任董事

---

Gert Mikael SCHMIDT先生  
（JOHANSSON先生及  
GROTH先生的替任董事）  
Ulf Olof Lennart SODERSTROM先生  
（RYSTEDT先生的替任董事）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一日獲委任）

## 審核委員會

---

甘廷仲先生（委員會主席）  
徐景輝先生  
Carl Fredrik Stenson RYSTEDT先生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一日獲委任）  
王桂壠先生

## 薪酬委員會

---

徐景輝先生（委員會主席）  
Jan Christer JOHANSSON先生  
（於二零一七年四月七日獲委任）  
李潔琳女士  
謝鉉安先生  
甘廷仲先生

## 提名委員會

---

李朝旺先生（委員會主席）  
Jan Christer JOHANSSON先生  
謝鉉安先生  
甘廷仲先生  
王桂壠先生

## 風險管理委員會

---

Jan Christer JOHANSSON先生（委員會主席）  
余毅昉女士  
Johann Christoph MICHALSKI先生  
Carl Fredrik Stenson RYSTEDT先生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一日獲委任）  
徐景輝先生

## 執行委員會

---

李朝旺先生（委員會主席）  
余毅昉女士  
Johann Christoph MICHALSKI先生  
李潔琳女士  
董義平先生

## 策略發展委員會

---

Jan Christer JOHANSSON先生（委員會主席）  
Johann Christoph MICHALSKI先生  
李潔琳女士  
董義平先生  
謝鉉安先生

## 授權代表

---

李潔琳女士  
譚奕怡女士

## 公司秘書

---

譚奕怡女士，FCCA

## 核數師

---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 本公司法律顧問

---

偉凱律師事務所（香港法律）  
康德明律師事務所（開曼群島法律）

## 註冊辦事處

---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

香港九龍  
尖沙咀東加連威老道98號  
東海商業中心頂層  
電話：(852) 2366 9853  
傳真：(852) 2366 5805

## 上市地點及股份代碼

---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股份代碼：3331

## 股份過戶登記總處

---

Royal Bank of Canada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  
4th Floor, Royal Bank House  
24 Shedden Road,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KY1-1110  
Cayman Islands

## 股份過戶登記香港分處

---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  
17樓1712-1716號舖

## 主要往來銀行

---

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花旗銀行  
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Skandinaviska Enskilda Banken AB  
Svenska Handelsbanken AB (publ)  
中國銀行有限公司

## 公司網址

---

<http://www.vinda.com>

## 中期業績

維達國際控股有限公司（「維達」或「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提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之未經審核中期簡明合併資產負債表與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本期間」）之未經審核中期簡明合併綜合收益表、未經審核中期簡明合併現金流量表及未經審核中期簡明合併權益變動表連同比較數字及經選擇附註解釋。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表已由本公司獨立核數師及審核委員會審閱。

## 財務摘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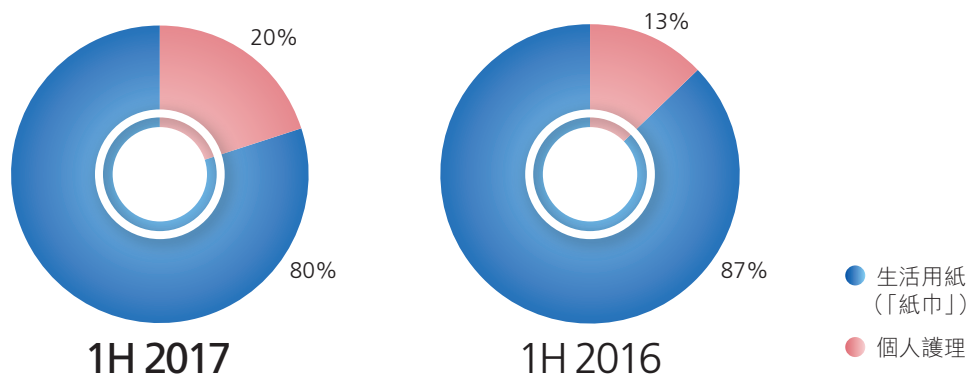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自然收益增長率(%) <sup>1</sup>	6.8%	14.5%
毛利率(%)	30.5%	31.3%
息稅折舊前溢利比率(%)	14.2%	14.7%
淨利潤率(%)	5.1%	5.7%
每股盈利(港元) – 基本	27.5仙	30.6仙
中期宣派股息(港元)	5.0仙	5.0仙
存貨周轉期	86天	103天
應收賬款周轉期	48天	44天
應付賬款周轉期	85天	66天
流動比率(倍)	1.07	1.14
負債比率(%) <sup>2</sup>	61.3%	82.9%
淨負債比率(%) <sup>3</sup>	50.0%	73.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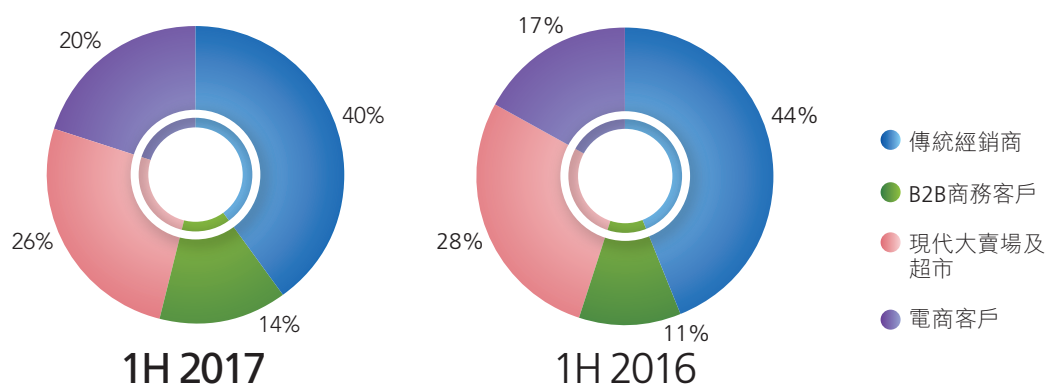
附註：

- 自二零一六年四月一日（即本集團收購愛生雅馬來西亞、台灣及韓國之亞洲業務之完成日期）起，愛生雅亞洲業務之財務數字已併入本集團之財務業績。因此，二零一七年上半年自然收益增長之計算，一月至三月是撇除了馬來西亞、台灣及韓國之亞洲業務、及匯兌影響因素；而四月至六月自然收益增長之計算，只撇除了匯兌影響因素（即：二零一七年第一季度自然收益增長之計算，是撇除了馬來西亞、台灣及韓國之亞洲業務、及匯兌影響因素；二零一七年第二季度自然收益增長之計算，只撇除了匯兌影響因素）。
- 按借貸總額對比總股東權益的百分比作計算基準。
- 按借貸總額減去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限制性銀行存款對比總股東權益的百分比作計算基準。

### 按業務分部劃分之收益



### 按銷售渠道劃分的收益



### 毛利率



### 分部業績<sup>1</sup>利潤率



附註：

1. 除商標、特許權及合約客戶關係攤銷前的分部溢利。

二零一七年上半年，中國經濟保持平穩增長，市場消費升級延續，電商渠道滲透率不斷提高，便利店擴大據點，均衝擊傳統線下零售表現。多個亞洲國家維持合理經濟增長，但仍然未追及中國增速。

面對瞬息萬變的經營環境，我們秉持建設品牌、擴展渠道、掌控成本及發展人才四大策略應對。我們融合創新為先、消費者為本的精神，推陳出新具高附加值之壓花紙巾產品、推廣國際個人護理品牌、深透線上線下渠道，提高營運效益，以及在我們於東南亞最強市場之一的馬來西亞推出紙巾。

### 財務摘要

上半年，本集團總收益同比增加11.3%至6,308百萬港元，當中紙巾業務佔80%，個人護理業務佔20%。於中國內地良好銷售帶動下，本集團總收益之自然增長<sup>1</sup>為6.8%。於中國內地第二季度的自然增長接近雙位數，高於第一季度。

來自傳統經銷商、重點客戶超市大賣場、商務客戶及電商之收益分別佔總收益40%、26%、14%及20%。電商及商務客戶收益增長最突出。

毛利同比增加8.7%至1,926百萬港元。木漿價格自二零一六年第四季度起大幅上升，至本期末開始平穩。第二季度整體毛利率為30.6%，較第一季度高出0.2個百分點，得益於我們積極優化產品組合及採取成本管控措施。儘管如此，上半年毛利率仍然同比下跌0.8個百分點至30.5%。





透過有效成本管控，總行政開支費比下降0.6個百分點至5.5%。總銷售及營銷費比上升1.2個百分點至17.3%，部分是基於紙巾及女性護理品類之市場營銷活動集中於第二季度推出、物流成本上升，也有部分是因收購愛生雅<sup>2</sup>亞洲業務所產生之無形資產攤銷費用增加所致。

息稅折舊攤銷前溢利上升7.5%，息稅折舊攤銷前溢利率於14.2%靠穩，反映現金流強勁。經營溢利同比略跌1.1%至509百萬港元。經營溢利率達8.1%。

淨負債比率<sup>3</sup>由去年的59%下降至50%。我們繼續平衡借款資產比例，以緩衝匯率風險，但部分利息開支卻相應增加。二零一七年上半年，匯兌虧損總額為22百萬港元（二零一六年上半年：15百萬港元），其中11百萬港元呈報為經營項目（二零一六年上半年：14百萬港元），11百萬港元呈報為籌資項目（二零一六年上半年：1百萬港元）。

實際稅率為21.3%，同比下降1.0個百分點。實際稅率下降，主因是由於兩家附屬公司可額外扣除50%經審定的研發支出。

淨利潤穩定在321百萬港元。由於我們在本期間完成對三江工廠的收購，並向富安國際有限公司發行了55,000,000股股份，每股基本盈利下降至27.5港仙（二零一六年上半年：30.6港仙）。

董事會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每股5港仙（二零一六年上半年：每股5港仙）。



## 業務回顧

### 紙巾業務

上半年，同業間競爭激烈如常，銷售渠道發生過渡性變化，加上原材料價格上漲，為業界帶來重大考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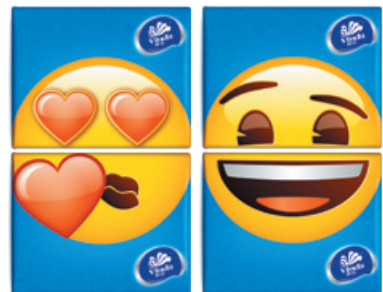
面對種種挑戰，我們紙巾分部收益為5,073百萬港元，自然增長<sup>1</sup>為7.2%，佔本集團總收益的80%（二零一六年上半年：87%）。為應付木漿成本同比大幅上升，我們優化產品結構，當中軟抽及濕巾銷售增幅顯著。另外，我們適度地提升部分產品價格。紙巾分部的毛利率及分部業績<sup>4</sup>溢利率分別為30.5%及9.6%。

根據凱度消費者指數數據，維達Vinda品牌強化了其市場領導地位<sup>5</sup>。本期間的推廣活動方面，維達Vinda品牌透過《維達超韌中國行－第五季》與消費者互動，並透過夥拍「星球大戰」及「表情符號Emoji」推出限量版推廣產品。得寶Tempo分銷則逐步延伸至華南華中之城市，並藉誕生八十八周年慶誌，以復刻版吸引高端消費群眼球。

除此之外，我們藉馬來西亞高端紙巾市場仍未飽和之機遇，推出維達Vinda Deluxe系列產品，並於五月首次出貨。

### 個人護理業務

上半年，個人護理分部收益達1,235百萬港元，佔本集團總收益的20%（二零一六年上半年：13%）。分部收益增加，主因是本集團自二零一六年四月一日起合併了來自收購愛生雅<sup>2</sup>亞洲業務的個人護理收入，及中國個人護理收益增加所致。個人護理分部的毛利率及分部業績<sup>4</sup>溢利率分別為30.6%及6.9%，較低的分部業績溢利率反映了中國個人護理業務乃屬投資期階段。





失禁護理方面，我們拓展中國線下零售市場，積極與政府及養老院合作以推動專銷渠道。我們繼續於網上平台加強品牌宣傳，提升社會對優質失禁護理之認知。包大人*Dr. P*及添寧*TENA*兩大品牌於北上廣三大城市之知名度均領先同行<sup>6</sup>，為長遠發展打下強心針。添寧*TENA*更與「*Harley Davidson*」舉辦電單車巡迴活動，進一步提升馬來西亞市場對失禁護理褲的認知。



女性護理於上半年的收益增長非常理想。薇爾VIA提升產品功能，開發線下重點客戶。六月，定位歐洲進口之輕曲線Libresse透過跨境電商平台及精品護理店，重新打入中國市場。於馬來西亞，輕曲線Libresse以「Let's Get Real」營銷活動進一步推廣Confidence On-The-Go系列產品，有效鞏固其領先地位。

東南亞是我們嬰兒護理用品業務的主要市場。Drypers在馬來西亞及新加坡之市場份額分別名列第一<sup>7</sup>及第三位<sup>8</sup>。Drypers Wee Wee Dry推出「Robocar Poli」特別版，深受市場歡迎。於中國內地及台灣，我們的北歐進口品牌產品麗貝樂Libero繼續走高端差異化路線，提升知名度。

### 產能配置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維達的造紙設計年產能為1,040,000噸。新增60,000噸產能的浙江廠房已於七月投入營運，年底年造紙設計產能將達到1,100,000噸。我們於廣東省陽江市正興建本集團於中國的第十個廠房，預期於二零一八年落成。該廠房於營運首年的初步設計年產能為60,000噸，而其產能將於未來有機會進一步擴充，滿足華南殷切需求。上述項目將由本公司之經營現金流及貸款為其撥資。

我們也於中國內地備有完善的失禁護理產品生產設備，並於馬來西亞及台灣擁有共三間廠房。此等設備將為我們個人護理業務的急遽發展提供強大支援。



## 內控及人力資源管理

---

維達全體員工必須遵行維達的行為準則及核心原則，所有職能部門及業務單元的負責人負責識別、應對並報告重大風險及內控缺陷。內控監察部門負責開展內部審計活動和受理不當行為舉報，向高級管理層匯報及提供建議。內部審計部門的主管須向審核委員會主席匯報工作。企業管理和法務部門負責因應外部監管及內部管控之最新要求，制定、檢討及更新內部監控系統及指引。上半年，我們檢討更新了股東溝通政策、處理和發佈內幕消息政策、董事及有關僱員進行證券交易守則等。

維達深信僱員是奠定我們卓越成就的最寶貴基石。我們致力於向所有合資格應聘人員提供平等就業機會，不因年齡、國籍、種族、宗教信仰、性取向、性別、婚姻狀況、殘障或政治取向等而產生就業歧視。同時，維達實行公平合理的薪酬管理和考核獎勵機制，並提供有利僱員持續職業發展的培訓。上半年，我們開展了人才管理循環，以識別、挑選、發展和保留人才。我們亦為重點高級管理人員制定了長期激勵計劃，以挽留關鍵人才。為了更體系化和規範化技術人才管理，我們於中國所有工廠推行了技術人員任職資格標準體系，技術員工通過技術培養及多維度資格認證，明確其勝任能力及職業發展方向。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共聘用11,196名僱員。

## 企業社會責任

---

維達鼓勵和支持員工參與義工及社工活動，以行動回饋社會。

於中國內地，維達義工隊與當地社工中心及維達慈善基金會（「基金會」）合作，開展專業及多樣化的社會服務活動。本期間內，352名維達義工投入1,424小時參與22次社會義工活動。另外，由基金會支持的11家長者膳堂向貧困長者提供免費膳食，受惠長者達222人。維達義工隊亦定期舉辦節日文娱活動，探訪獨居長者，提供健康管理服務等。

於馬來西亞，團隊透過Drypers媽媽會開展名為*Share a Little Comfort*的義工慈善活動，幫助貧困兒童。

## 未來展望

展望二零一七年下半年，我們預期市場競爭會持續，木漿價格企穩，而人民幣及馬來西亞元之匯率波幅仍未明朗。

面對20億潛在消費群，維達中長遠發展契機處處。伴隨家庭可支配收入及教育程度顯著提高，消費者對創新和高質量產品以及便利生活方式的追求、電商蓬勃發展打開新品牌的窗口、人口老齡化對專業失禁護理的龐大需求、嚴謹的環保條例淘汰落後產能等多項因素拉動，都為維達正發展的紙巾及高端個人護理品牌奠下堅固基礎。

綜合上述挑戰及潛在機遇，我們對下半年持審慎樂觀態度，堅持創新、品牌發展、產品組合管理、渠道擴展、成本管控及提升營運效益。我們將按以下優先次序推動業務增長：

1. 推動中國紙巾業務發展
2. 擴大中國個人護理業務版圖
3. 推動亞洲個人護理業務增長並開展紙巾業務
4. 發展商務業務

今年七月正值本集團於香港股票市場上市十週年，我們特別感謝投資者多年來對維達的信任。我們會努力向前，冀望成為亞洲領先的衛生用品公司，取得優異業績。

附註：

<sup>1</sup> 自二零一六年四月一日（即本集團收購愛生雅馬來西亞、台灣及韓國之亞洲業務之完成日期）起，愛生雅亞洲業務之財務數字已合併入本集團之財務業績。因此，二零一七年上半年自然收益增長之計算，一月至三月是撇除了馬來西亞、台灣及韓國之亞洲業務、及匯兌影響因素；而四月至六月自然收益增長之計算，只撇除了匯兌影響因素（即：二零一七年第一季度自然收益增長之計算，是撇除了馬來西亞、台灣及韓國之亞洲業務、及匯兌影響因素；二零一七年第二季度自然收益增長之計算，只撇除了匯兌影響因素）。

<sup>2</sup> 愛生雅（Svenska Cellulosa Aktiebolaget）於二零一七年六月將其衛生用品業務分拆為新上市公司，名為Essity Aktiebolag (publ)（「Essity」）。自二零一七年六月十四日起，Essity已取代愛生雅成為維達之最終控股股東。

<sup>3</sup> 淨負債比率：按總借貸減去銀行結餘及現金以及限制性存款除以總股東權益

<sup>4</sup> 分部業績：除商標、特許權及合約客戶關係攤銷前的分部溢利

<sup>5</sup> 資料來源：凱度消費者指數，根據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止六個月期間之銷售額

<sup>6</sup> 資料來源：英德知聯恒二零一六年上半年

<sup>7</sup> 資料來源：凱度消費者指數，截至二零一七年五月止移動平均年度之銷售額

<sup>8</sup> 資料來源：尼爾森，截至二零一七年五月止移動平均年度之銷量

## 外匯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

本集團之資產和銷售業務主要位於中國、香港、馬來西亞、台灣及韓國。我們的重大交易以人民幣、港元、馬來西亞元、新台幣及韓圓計值及結算，而大部分的主要原材料則從國外進口，並以美元計值及支付。同時，本集團的大部分長期和短期貸款以人民幣、港元或美元計值。

##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貸款

---

本集團保持穩健的財政狀況。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共有銀行及現金結存914,714,961港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015,254,277港元），而短期及長期貸款共為4,971,364,814港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016,746,026港元）（包括關聯人士貸款1,225,778,789港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915,499,741港元））。其中82.0%為中長期借貸（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75.6%）。銀行貸款的年利率在0.80%至9.80%之間。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淨負債比率（按總借貸減去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限制性銀行存款對比總股東權益的百分比作計算基準）為50%（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9%）。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未使用的信貸額度約為37億港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0億港元）。

## 重大收購事項

---

於二零一五年十一月一日，富安商貿（香港）有限公司（「富安商貿」）（作為轉讓人）、維達紙業（中國）有限公司（作為承讓人）與本公司訂立股權轉讓協議，據此，本集團將收購江門朝富紙業有限公司（「朝富紙業」）全部股權。有關交易詳情披露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十一月二日之公佈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二十八日之通函。該項交易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完成。於完成後，朝富紙業成為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 集團資產押記

---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資產押記（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 資本承擔

	於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	744,376,686	770,104,565

## 中期股息

董事會決議向股東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中期股息每股0.05港元（二零一六年：每股0.05港元），基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的1,194,132,373股已發行股份計算，合計約59,706,619港元。此中期股息預期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七日或該日前後派發予於二零一七年八月二十四日登記於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

## 暫停辦理股東登記

本公司將由二零一七年八月二十二日至二零一七年八月二十四日（包括首尾兩日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確保股東獲得中期股息，股東須於二零一七年八月二十一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前，將所有轉讓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送交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辦理過戶登記手續。

###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各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並已登記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存置之登記冊，或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已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 於本公司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好倉

姓名		股份及股本衍生工具下所持相關股份數目			權益概約百分比(%) <sup>(3)</sup>
		個人權益 (以實益 擁有人持有)	法團權益 (受控制 法團的權益)	總權益	
李朝旺	股份	-	271,341,581 <sup>(2)</sup>	271,341,581	22.72
	股本衍生工具—購股權	1,998,000 <sup>(1)</sup>	-	1,998,000	0.17
				<b>273,339,581</b>	<b>22.89</b>
余毅昉	股份	50,000	-	50,000	0.004
	股本衍生工具—購股權	240,000 <sup>(1)</sup>	-	240,000	0.02
				<b>290,000</b>	<b>0.02</b>
董義平	股份	-	-	-	-
	股本衍生工具—購股權	240,000 <sup>(1)</sup>	-	240,000	0.02
				<b>240,000</b>	<b>0.02</b>
李潔琳	股份	-	-	-	-
	股本衍生工具—購股權	80,000 <sup>(1)</sup>	-	80,000	0.01
				<b>80,000</b>	<b>0.01</b>
Johann Christoph MICHALSKI	股份	39,000	-	39,000	0.003
	股本衍生工具—購股權	220,000 <sup>(1)</sup>	-	220,000	0.02
				<b>259,000</b>	<b>0.02</b>
甘廷仲	股份	-	-	-	-
	股本衍生工具—購股權	140,000 <sup>(1)</sup>	-	140,000	0.01
				<b>140,000</b>	<b>0.01</b>
徐景輝	股份	-	-	-	-
	股本衍生工具—購股權	140,000 <sup>(1)</sup>	-	140,000	0.01
				<b>140,000</b>	<b>0.01</b>

附註：

1. 本公司授出之購股權被視為非上市實物交收股本衍生工具。本公司董事（「董事」）所持購股權的詳情載於本報告「購股權計劃」一節。
2.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李朝旺被視為於富安國際有限公司持有之本公司271,341,581股股份中擁有權益。富安國際有限公司由Sentential Holdings Limited、匯豪國際有限公司及Daminos Management Limited分別持有74.21%、15.79%及10.00%權益。Sentential Holdings Limited、匯豪國際有限公司及Daminos Management Limited各自之全部已發行股本分別由李朝旺、余毅昉及董義平持有。
3. 由於約整，實際百分比可能不等於所列數字。

### 於本公司相聯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好倉

姓名	相聯法團	於相聯法團之 股份類別	所持股份數目			權益概約 百分比 <sup>(1&amp;2)</sup> (%)
			個人權益 (作為實益 擁有人持有)	法團權益 (受控制法團 的權益)	總權益	
Johann Christoph MICHALSKI	Essity Aktiebolag (publ)	B類股份	70	-	70	0.00001
Jan Christer JOHANSSON	Essity Aktiebolag (publ)	B類股份	1,000	-	1,000	0.0001
Carl Magnus GROTH	Essity Aktiebolag (publ)	B類股份	21,000	-	21,000	0.0030
Ulf Olof Lennart SODERSTROM	Essity Aktiebolag (publ)	B類股份	12,000	-	12,000	0.0017
Carl Fredrik Stenson RYSTEDT	Essity Aktiebolag (publ)	B類股份	10,000	-	10,000	0.0014
Gert Mikael SCHMIDT	Essity Aktiebolag (publ)	B類股份	19,000	-	19,000	0.0027

附註：

1.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Essity Aktiebolag (publ)股本中之登記股份總數為702,342,489股，其中64,593,939股為A類股份，而637,748,550股為B類股份。
2. 由於約整，實際百分比可能不等於所列數字。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本公司各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概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被當作擁有權益或視為擁有須登記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存置之登記冊內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其他權益或淡倉。

## 購股權計劃

---

長期獎勵計劃（「該計劃」）已由本公司股東於二零零七年六月十九日以書面決議案方式有條件採納及批准。該計劃的條款符合上市規則第十七章的規定（如適用）。

該計劃旨在吸引及挽留優秀人才，向僱員、董事、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之任何股東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所發行之證券之持有人提供額外獎勵，促進本集團成功。

該計劃令本公司可向本公司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之僱員（包括任何執行、非執行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本集團之顧問及諮詢人士授出認購本公司股份（「股份」）之購股權（「購股權」），作為彼等對本集團所作貢獻之獎勵或回報。

該計劃由採納之日起生效，為期十年，至二零一七年六月十八日屆滿，其後不會再提供或授出購股權。董事會在該計劃規則及上市規則的規限下，有權釐定（其中包括）購股權之行使價、歸屬前持有購股權之最低限期、於購股權歸屬前須達成的業績、營運及財務目標及其他條件，以及購股權之其他條款及條件，然而，購股權之行使價須由董事會全權酌情釐定，且為以下三項之最高者：(i)要約日期聯交所發出之每日報價表所列股份之收市價；(ii)緊接要約日期前五個交易日聯交所發出之每日報價表所列股份之平均收市價；或(iii)股份面值。

當本公司於要約日期起計28日內接獲參與者妥為簽署之購股權接納函件副本（當中列明接納要約所涉及之股份數目），連同支付予本公司之股款1.00港元（作為獲授購股權之代價）時，購股權應被視為已獲授出並接納。

在上市規則的規限下，根據該計劃及本公司採納之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其他計劃」）於行使所有已授出但尚未行使之未行使權股權而可能發行之股份數目整體上限合計不得超過不時已發行股份之30%。每名參與者或承授人在任何12個月期間因行使獲授及將獲授之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已註銷及尚未行使之購股權）而發行及將發行之股份總數，不得超過要約日期已發行股份之1%。任何超逾上述上限進一步授出之購股權必須經股東於股東大會上以普通決議案方式批准。倘建議向本公司主要股東或獨立非執行董事或彼等任何聯繫人提出要約，會導致根據該計劃或其他計劃已授予及將授予該人士之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已註銷及尚未行使之購股權）獲行使時已發行及將發行之股份總數於截至要約日期（包括該日）止12個月期間(i)合共佔要約日期已發行股份0.1%以上；及(ii)根據股份於要約日期之收市價，所持股份總值超過5,000,000港元，則該建議授出購股權須經股東在股東大會上透過投票表決方式批准，方可作實。

購股權可根據計劃條款及購股權獲授出之該等其他條款及條件，於董事會授出購股權後之購股權期間內任何時間（但無無論如何須於購股權根據計劃條款獲接納或被視為獲接納之日期起計十(10)年內）行使。購股權期間屆滿時，購股權自動失效且不可獲行使（以尚未獲行使者為限）。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根據該計劃授出購股權的變動詳情如下：

	授出日期	每股 行使價 港元	根據購股權可發行股份數目					於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緊隨 行使日期前之 股份加權 平均收市價 港元
			於二零一七年 一月一日	於期內 授出	於期內 行使	於期內 失效	於期內 註銷		
<b>董事</b>									
李朝旺	二零一二年五月二日	14.06	999,000	-	-	-	999,000	(附註 2)	-
	二零一三年五月二日	10.34	999,000	-	-	-	999,000	二零一三年五月二日至 二零二三年五月一日	-
余毅昉	二零一二年五月二日	14.06	240,000	-	-	-	240,000	(附註 2)	-
董義平	二零一二年五月二日	14.06	240,000	-	-	-	240,000	(附註 2)	-
Johann Christoph MICHALSKI	二零一一年四月十五日 二零一二年五月二日	8.648 14.06	80,000 140,000	- -	- -	- -	80,000 140,000	二零一一年四月十五日至 二零一二年四月十四日 (附註 2)	- -
李潔琳	二零一二年五月二日	14.06	80,000	-	-	-	80,000	(附註 2)	-
Ulf Olof Lennart SODERSTROM	二零一一年四月十五日 二零一二年五月二日	8.648 14.06	80,000 140,000	- -	(80,000) (140,000)	- -	- -	二零一一年四月十五日至 二零一二年四月十四日 (附註 2)	15.60 15.60
甘廷仲	二零一二年五月二日	14.06	140,000	-	-	-	140,000	(附註 2)	-
徐景輝	二零一二年五月二日	14.06	140,000	-	-	-	140,000	(附註 2)	-
<b>本集團僱員</b>									
合計	二零零九年二月二十四日	2.98	460,000	-	-	-	460,000	(附註 1)	-
	二零一一年四月十五日	8.648	1,230,000	-	-	-	1,230,000	二零一一年四月十五日至 二零一二年四月十四日	-
	二零一二年五月二日	14.06	6,195,000	-	(1,500,000)	-	4,695,000	(附註 2)	15.22
	二零一三年五月二日	10.34	120,000	-	-	-	120,000	(附註 3)	-
總額			11,283,000	-	(1,720,000)	-	9,563,000		-

附註1： (i) 20%授出的購股權可於授出日期第一個週年屆滿後行使，即二零一零年二月二十五日或以後。  
(ii) 30%授出的購股權可於授出日期第二個週年屆滿後行使，即二零一一年二月二十五日或以後。  
(iii) 50%授出的購股權可於授出日期第三個週年屆滿後行使，即二零一二年二月二十五日或以後。  
不論何種情況，不得晚於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三日。

附註2： (i) 第一部分5,313,000份購股權可於二零一二年五月二日至二零二二年五月一日期間行使。  
(ii) 第二部分5,729,000份購股權可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二日至二零二二年五月一日期間行使。  
(iii) 第三部分5,729,000份購股權可於二零一四年五月二日至二零二二年五月一日期間行使。

(ii) 的歸屬條件 — 待董事會確認本公司已達致董事會所定的二零一二年（或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合併）收入及溢利表現基準，以及承授人的表現評估符合本公司管理層的要求後，方可作實。

(iii) 的歸屬條件 — 待董事會確認本公司已達致董事會所定的二零一三年收入及溢利表現基準，以及承授人的表現評估符合本公司管理層的要求後，方可作實。

附註3： (i) 第一部分135,000份購股權可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二日至二零二三年五月一日期間行使。  
(ii) 第二部分225,000份購股權可於二零一四年五月二日至二零二三年五月一日期間行使，待董事會確認本公司已達致董事會所定的二零一三年收入及溢利表現基準，以及承授人的表現評估符合本公司管理層的要求後，方可作實。因歸屬條件並未達致，該批購股權已喪失。

## 購買股份或債券的安排

---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任何時間，本公司並無向任何董事或彼等各自的配偶或未滿十八歲的子女授出任何權利，藉購入本公司的證券而獲利，而彼等亦無行使上述權利。本公司、其控股公司、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亦無訂立任何安排，致使董事取得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的有關權利。

## 主要股東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

---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據董事所深知，以下人士（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或被視為或當作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之規定須予披露，或已登記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存置之登記冊內，或向本公司知會之權益及／或淡倉：

## 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之好倉

主要股東名稱/姓名		股份及股本衍生工具下所持相關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股本的 概約百分比 (%) <sup>(1)</sup>
		個人權益 (以實益 擁有人持有)	法團權益 (受控制法團 的權益)	總權益	
SCA Group Holding BV	股份	620,737,112 <sup>(2)</sup>	–	620,737,112	51.98
Essity Aktiebolag (publ)	股份	–	620,737,112 <sup>(2)</sup>	620,737,112	51.98
富安國際有限公司	股份	271,341,581 <sup>(3) &amp; (5)</sup>	–	271,341,581	22.72
Sentential Holdings Limited	股份	–	271,341,581 <sup>(3)</sup>	271,341,581	22.72
Nordinvest AB	股份	97,000,000 <sup>(4)</sup>	–	97,000,000	8.12
Floras Kulle AB	股份	–	97,000,000 <sup>(4)</sup>	97,000,000	8.12
AB Industrivarden (publ)	股份	–	97,000,000 <sup>(4)</sup>	97,000,000	8.12

附註：

- 由於約整，實際百分比可能不等於所列數字。
- SCA Group Holding BV由Essity Aktiebolag (publ)全資擁有，Essity Aktiebolag (publ)之股份於納斯達克OMX斯德哥爾摩交易所報價及交易，並於美國透過德意志銀行作為美國預託證券（美國預託證券第一級）報價及交易之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Essity Aktiebolag (publ)被視作於由SCA Group Holding BV持有的本公司620,737,112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富安國際有限公司由Sentential Holdings Limited、匯豪國際有限公司及Daminos Management Limited分別持有74.21%、15.79%及10.00%權益。Sentential Holdings Limited、匯豪國際有限公司及Daminos Management Limited的全部已發行股本分別由李朝旺、余毅昉及董義平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Sentential Holdings Limited被視作於由富安國際有限公司持有的本公司271,341,581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Nordinvest AB由Floras Kulle AB直接全資擁有，而Floras Kulle AB由AB Industrivarden (publ)直接全資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Floras Kulle AB及AB Industrivarden (publ)被視作於由Nordinvest AB持有的本公司97,00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該等271,341,581股股份與上文「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一節之「於本公司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好倉」分節下的表格所披露附註2所述李朝旺於本公司的股份相同。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概無其他人士（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或被當作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之規定須向本公司披露，或已登記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存置之登記冊內，或向本公司知會之權益或淡倉。

## 企業管治

---

本公司致力透過高質素的董事會、有效的內部監控、對本公司全體股東之透明度及問責性，以此維持高水平之企業管治常規。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中的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所有守則條文。

## 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更新董事信息

---

(1) 自二零一七年三月一日起：

- i. Ulf Olof Lennart SODERSTROM先生（「SODERSTROM先生」）辭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成員及風險管理委員會成員；
- ii. Carl Fredrik Stenson RYSTEDT先生（「RYSTEDT先生」）不再擔任SODERSTROM先生之替任董事；
- iii. RYSTEDT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成員及風險管理委員會成員；及
- iv. SODERSTROM先生獲委任為RYSTEDT先生之替任董事。

有關上述變動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三月一日之公佈。

(2) 自二零一七年四月七日起：

- i. Johann Christoph MICHALSKI (「MICHALSKI先生」)不再擔任本公司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成員；及
- ii. Jan Christer JOHANSSON先生獲委任為薪酬委員會成員，接替MICHALSKI先生之職位。

有關上述變動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四月七日之公佈。

(3) 在Svenska Cellulosa Aktiebolaget (「愛生雅」)將其衛生用品業務分拆為新上市公司，即Essity Aktiebolag (publ) (「Essity」)後，從二零一七年六月十四日起：

- i. Carl Magnus GROTH先生不再擔任愛生雅總裁兼行政總裁，改為出任Essity總裁兼行政總裁；
- ii. RYSTEDT先生不再擔任愛生雅執行副總裁兼財務總監，改為出任Essity執行副總裁兼財務總監；
- iii. SODERSTROM先生不再擔任愛生雅策略項目高級副總裁，改為出任Essity策略項目高級副總裁；及
- iv. Gert Mikael SCHMIDT先生不再擔任愛生雅高級副總裁兼法律總顧問，改為出任Essity高級副總裁兼法律總顧問。

## 董事的證券交易

---

本公司已採納一套本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守則(「行為守則」)，其條款不遜於標準守則所規定者。經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彼等均確認，彼等已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一直遵守標準守則及行為守則所規定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準則。

## 審核委員會

---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由四名成員組成，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甘廷仲先生、王桂壘先生及徐景輝先生，以及一名非執行董事Carl Fredrik Stenson RYSTEDT先生(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一日獲委任)。甘廷仲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審核委員會乃向董事會負責，其主要職責包括檢討和監察本集團之財務呈報程序。其亦審閱內部審核、內部控制及風險評估之有效性。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業績及中期報告已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

## 薪酬委員會

---

本公司之薪酬委員會由五名成員組成，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徐景輝先生、甘廷仲先生及謝鉉安先生，一名執行董事李潔琳女士，及一名非執行董事Jan Christer JOHANSSON先生（於二零一七年四月七日獲委任）。薪酬委員會主席為徐景輝先生。薪酬委員會負責擬定本集團薪酬政策及就此向董事會提出建議，釐訂所有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特定薪酬待遇，並就非執行董事的薪酬向董事會提出建議。薪酬委員會考慮的因素包括同類公司支付的薪金、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所貢獻的時間及責任、本集團其他職位的聘用條件及是否適宜提供與表現掛鈎的薪酬。

## 提名委員會

---

本公司提名委員會由五名成員組成，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甘廷仲先生、王桂壘先生及謝鉉安先生，一名執行董事李朝旺先生，以及一名非執行董事Jan Christer JOHANSSON先生。提名委員會主席為李朝旺先生。提名委員會之主要職責包括考慮及向董事會建議委任適當的合資格人士成為董事，並負責定期檢討董事會的架構、規模、多元化及組成。

## 風險管理委員會

---

本公司風險管理委員會由五名成員組成，包括兩名執行董事Johann Christoph MICHALSKI先生及余毅昉女士；兩名非執行董事Jan Christer JOHANSSON先生及Carl Fredrik Stenson RYSTEDT先生（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一日獲委任）；以及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徐景輝先生。風險管理委員會主席為Jan Christer JOHANSSON先生。風險管理委員會之主要職責為協助董事會決定本集團之風險水平及可承受風險程度，就影響本集團風險組合或所面對風險的重大決策事項提出建議，並於適當時候給予指引，以及審閱已識別的主要風險、風險登記冊及相關風險緩解措施（包括危機管理）並就此向董事會匯報。

## 執行委員會

---

本公司執行委員會由五名成員組成，執行董事李朝旺先生出任主席。其他成員為執行董事余毅昉女士、Johann Christoph MICHALSKI先生、董義平先生及李潔琳女士。執行委員會的職責包括制訂本公司的年度預算、固定資產支出預算、重大業務計劃並就此向董事會作出推薦，以及審閱及批准重組方案及重大資產處理方案以及在本公司薪酬委員會批准的年度預算範圍內審議及批准本集團高級管理層和高級職員的年薪。

## 策略發展委員會

---

本公司策略發展委員會由五名成員組成，非執行董事Jan Christer JOHANSSON先生出任主席。其他成員為三名執行董事董義平先生、Johann Christoph MICHALSKI先生及李潔琳女士以及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謝鉉安先生。策略發展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a) 對本集團的戰略提出建議，即對本集團中長期策略地位、業務計劃、品牌策略、投資決策以及併購及收購進行研究並向本公司董事會／執行委員會提出建議；及(b) 監督、審議及檢討策略計劃的實施。

## 購買、出售或贖回證券

---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概無贖回本公司任何股份。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本期間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股份。

# 中期財務 資料審閱報告



致維達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會的中期財務資料審閱報告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羅兵咸永道

## 引言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審閱列載於第28至70頁維達國際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的中期財務資料,當中包括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的中期簡明合併資產負債表與截至該日止六個月期間的相關中期簡明合併綜合收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及其他解釋附註。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規定,就中期財務資料編製的報告須符合上市規則的有關條文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及列報該等中期財務資料。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的審閱對該等中期財務資料作出結論,並按照協定的委聘條款僅向整體股東報告,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 審閱範圍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聘用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執行中期財務資料審閱」進行審閱。審閱中期財務資料包括主要向負責財務和會計事務的人員查詢以及應用分析和其他審閱程序。審閱的範圍遠較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的範圍為小,故不能令我們可保證我們將知悉在審核中可能發現的所有重大事項。因此,我們不會發表審核意見。

## 結論

按照我們的審閱,我們並無發現任何事項,令我們相信中期財務資料在各重大方面未有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二零一七年七月十八日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香港中環太子大廈廿二樓  
總機: +852 2289 8888, 傳真: +852 2810 9888, [www.pwchk.com](http://www.pwchk.com)

# 中期簡明合併 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元
<b>資產</b>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7	<b>8,048,078,234</b>	7,281,873,804
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	7	<b>1,035,243,391</b>	432,130,671
無形資產	7	<b>2,833,638,973</b>	2,796,001,162
遞延所得稅資產		<b>303,855,476</b>	268,225,330
投資物業	7	<b>7,705,555</b>	4,859,059
<b>非流動資產總值</b>		<b>12,228,521,629</b>	10,783,090,026
<b>流動資產</b>			
存貨		<b>2,405,557,300</b>	1,785,142,568
貿易應收賬款、其他應收賬款及預付款項	8	<b>1,939,121,810</b>	1,938,829,069
預付及應收關聯人士款項	24	<b>36,743,008</b>	106,197,27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b>914,714,961</b>	1,015,254,277
<b>流動資產總值</b>		<b>5,296,137,079</b>	4,845,423,190
<b>資產總值</b>		<b>17,524,658,708</b>	15,628,513,216
<b>權益</b>			
股本	9	<b>119,413,237</b>	113,741,237
股份溢價	9	<b>4,345,020,254</b>	3,498,754,174
其他儲備		<b>3,642,393,514</b>	3,167,068,811
<b>總權益</b>		<b>8,106,827,005</b>	6,779,564,222

## 中期簡明合併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元
<b>負債</b>			
<b>非流動負債</b>			
借貸	11	2,849,114,000	2,879,551,662
關聯人士貸款	11,24	1,225,778,789	915,499,741
遞延政府撥款		132,939,022	90,486,296
遞延所得稅負債		207,481,444	203,135,117
僱員離職後福利	12	35,338,349	36,601,481
其他非流動負債	13	8,993,752	–
<b>非流動負債總額</b>		<b>4,459,645,356</b>	4,125,274,297
<b>流動負債</b>			
貿易應付賬款、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14	3,841,047,409	3,384,235,435
借貸	11	896,472,025	1,221,694,623
應付關聯人士款項	24	117,866,149	37,775,333
即期所得稅負債		102,800,764	79,969,306
<b>流動負債總額</b>		<b>4,958,186,347</b>	4,723,674,697
<b>負債總額</b>		<b>9,417,831,703</b>	8,848,948,994
<b>總權益及負債</b>		<b>17,524,658,708</b>	15,628,513,216
<b>流動資產淨額</b>		<b>337,950,732</b>	121,748,493
<b>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b>		<b>12,566,472,361</b>	10,904,838,519

第33至70頁的附註構成本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一部分。

李朝旺  
董事

Johann Christoph MICHALSKI  
董事

# 中期簡明 合併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港元	二零一六年 港元
收益	6	<b>6,307,520,020</b>	5,666,328,422
銷售成本		<b>(4,381,521,987)</b>	(3,893,849,634)
<b>毛利</b>		<b>1,925,998,033</b>	1,772,478,788
銷售及推廣費用		<b>(1,088,809,774)</b>	(910,786,386)
行政開支		<b>(344,913,429)</b>	(348,305,667)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b>16,526,405</b>	1,197,747
<b>經營溢利</b>	15	<b>508,801,235</b>	514,584,482
財務成本淨額	16	<b>(101,280,637)</b>	(100,939,368)
<b>除所得稅前溢利</b>		<b>407,520,598</b>	413,645,114
所得稅開支	17	<b>(86,806,053)</b>	(92,290,289)
<b>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b>		<b>320,714,545</b>	321,354,825
<b>其他綜合收益：</b>			
<i>可以重新分類為收益或損失的項目</i>			
－貨幣折算差額		<b>306,518,763</b>	(192,670,362)
<b>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綜合收益總額</b>		<b>627,233,308</b>	128,684,463
<b>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的每股盈利</b>			
－基本	18	<b>0.275</b>	0.306
－攤薄	18	<b>0.275</b>	0.306

第33至70頁的附註構成本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一部分。



# 中期簡明合併 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未經審核			總計 港元
		股本 港元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 股份溢價 港元	其他儲備 港元	
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的結餘		99,908,769	1,688,013,706	3,159,837,388	4,947,759,863
本期溢利		-	-	321,354,825	321,354,825
其他綜合收益					
可以重新分類為收益或損失的項目					
- 貨幣折算差額		-	-	(192,670,362)	(192,670,362)
<b>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綜合收益總額</b>		-	-	128,684,463	128,684,463
<b>與所有者交易</b>					
配發股份	9	10,589,703	1,358,735,030	-	1,369,324,733
兌換可換股票據	9	3,163,965	436,627,214	-	439,791,179
股息	19	-	-	(53,749,236)	(53,749,236)
<b>與所有者交易</b>		13,753,668	1,795,362,244	(53,749,236)	1,755,366,676
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的結餘		113,662,437	3,483,375,950	3,234,772,615	6,831,811,002
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的結餘		<b>113,741,237</b>	<b>3,498,754,174</b>	<b>3,167,068,811</b>	<b>6,779,564,222</b>
本期溢利		-	-	320,714,545	320,714,545
其他綜合收益					
可以重新分類為收益或損失的項目					
- 貨幣折算差額		-	-	306,518,763	306,518,763
<b>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綜合收益總額</b>		-	-	627,233,308	627,233,308
<b>與所有者交易</b>					
配發股份	9	5,500,000	814,000,000	-	819,500,000
僱員購股權計劃					
- 行使購股權	10	172,000	32,266,080	(8,687,840)	23,750,240
股息	19	-	-	(143,220,765)	(143,220,765)
<b>與所有者交易</b>		5,672,000	846,266,080	(151,908,605)	700,029,475
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的結餘		<b>119,413,237</b>	<b>4,345,020,254</b>	<b>3,642,393,514</b>	<b>8,106,827,005</b>

第33至70頁的附註構成本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一部分。

# 中期簡明合併 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港元	二零一六年 港元
<b>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b>			
—由經營產生的現金		<b>857,417,846</b>	726,364,899
—已付利息		<b>(112,582,430)</b>	(82,019,490)
<b>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b>		<b>744,835,416</b>	644,345,409
<b>投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b>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b>(565,520,651)</b>	(599,666,936)
—透過收購附屬公司(已付)／購入現金	22,23	<b>(40,731,481)</b>	317,264,006
—購買無形資產		<b>(4,591,305)</b>	(11,729,877)
—購買土地使用權		<b>(6,873,710)</b>	(77,862,227)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b>3,540,561</b>	129,527
—已收政府撥款		<b>42,777,053</b>	—
—已收利息		<b>5,819,206</b>	1,876,626
<b>投資活動所用的現金流量—淨額</b>		<b>(565,580,327)</b>	(369,988,881)
<b>籌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b>			
—已付股息	19	<b>(143,220,765)</b>	(53,749,236)
—償還借貸	11	<b>(2,604,206,448)</b>	(3,166,172,136)
—借貸所得款項	11	<b>2,084,700,582</b>	3,458,208,262
—關聯人士貸款所得款項	11, 24	<b>300,000,000</b>	—
—償還關聯人士貸款	11, 24	<b>—</b>	(655,750,267)
—發行股份所得款項	9	<b>23,750,240</b>	390,252,992
<b>籌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b>		<b>(338,976,391)</b>	(27,210,385)
<b>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增加淨額</b>		<b>(159,721,302)</b>	247,146,143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b>1,015,254,277</b>	393,247,986
匯兌差額		<b>59,181,986</b>	(8,624,278)
<b>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b>		<b>914,714,961</b>	631,769,851

## 非現金交易

主要非現金交易為發行股份、可換股票據及股東貸款作為附註22及23所披露之收購代價。

第33至70頁的附註構成本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一部分。

# 簡明合併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1 一般資料

維達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第22章）（一九六一年第3號法例，經綜合及修訂）於一九九九年八月十七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一家有限責任公司。

本公司作為投資控股公司及為其附屬公司提供管理及金融支持服務。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生活用紙產品及個人護理用品的製造和銷售。

本公司的股份已由二零零七年七月十日起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

Svenska Cellulosa Aktiebolaget（「愛生雅」）為本集團之前最終控股公司。愛生雅於二零一七年六月將其衛生用品業務分拆為新上市公司，即Essity Aktiebolag (publ)（「Essity」）。自二零一七年六月十四日起，Essity取代愛生雅成為維達的最終控股股東。

其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本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除另有說明以外，全部以港幣（「港元」）列示。本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已於二零一七年七月十八日獲准刊發。

本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未經審核。

## 2 編製基準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本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已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應與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 2.1 持續經營基準

本集團通過其銀行融資及關聯人士貸款滿足日常營運資金需要。在經過詢問後，董事有理由預期本集團具備充足的資源在可見未來內持續經營。因此，本集團繼續採納持續經營基準編製其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

### 3 重大會計政策

除下文所述者外，所採用的會計政策與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用者一致（請參閱全年財務報表）。

中期所得稅根據適用於預期年度盈利總額的稅率預提。

#### 3.1 會計政策的變更及披露

(a) 本集團採納的新準則及準則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修訂）「現金流量表」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起的年度期間生效。此修訂引入額外披露，將可令財務報表使用者評估籌資活動產生之負債之變動。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生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不會對本集團產生重大影響。

(b) 於二零一七年生效但與本集團無關的準則、對現有準則的修訂及詮釋

		於下列日期或 之後起的年度 期間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	所得稅	二零一七年 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修訂）	披露於其他實體的權益	二零一七年 一月一日

### 3 重大會計政策 (續)

#### 3.1 會計政策的變更及披露 (續)

- (c) 以下是已頒佈但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起的財政年度尚未生效及本集團尚未提前採納的新準則、新詮釋及對準則及詮釋的修訂：

		於下列日期或 之後起的年度 期間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 (修訂)	首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二零一八年 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 (修訂)	以股份為基準的付款	二零一八年 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 (修訂)	保險合約	二零一八年 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二零一八年 (i) 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客戶合約收益	二零一八年 (ii) 一月一日
香港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 委員會) 詮釋第22號	外幣交易及預付代價	二零一八年 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 (修訂)	聯營企業及合資企業投資	二零一八年 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40號 (修訂)	投資物業	二零一八年 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二零一九年 (iii) 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 (修訂)	投資者及其聯營企業或合資企業 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投入	有待釐定

附註：

- (i)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處理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分類、計量及取消確認，並引入對沖會計及金融資產新減值模式的新規則。本集團決定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在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強制生效時，方會採納該項準則。

本集團預期新指引不會對其金融資產的分類及計量產生重大影響，因為本集團並無以下股本投資或債務工具：

- 分類為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債務工具；
- 分類為持有至到期及按攤銷成本計量之債務工具；
- 按公允價值透過收益或損失計量之股本投資。

### 3 重大會計政策 (續)

#### 3.1 會計政策的變更及披露 (續)

- (c) 以下是已頒佈但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起的財政年度尚未生效及本集團尚未提前採納的新準則、新詮釋及對準則及詮釋的修訂：(續)

附註：(續)

- (i)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續)

該項新規定影響指定按公允價值透過收益或損失列賬的非衍生金融負債的會計處理。因負債本身的信貸風險變動導致的公允價值變動於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除非該等公允價值變動會在收益或損失造成會計錯配。在其他綜合收益內的項目其後不會再循環至收益或損失。本集團概無任何受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規限且指定按公允價值透過收益或損失列賬的金融負債。終止確認規則已由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轉移，且並無任何變動。

新對沖會計規則將令對沖工具的會計處理調整至更接近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常規。本集團並無任何對沖工具。因此，本集團預期不會對新對沖會計規則產生任何影響。

新減值模式要求按預期信貸虧損，而非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項下僅以已產生的信貸虧損確認減值撥備。其適用於按攤銷成本分類之金融資產、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之債務工具、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益*項下合約資產、租賃應收賬款、貸款承擔及若干財務擔保合約。本集團仍在對新模式產生的實際影響進行評估，其可能導致提早確認貿易應收賬款的信貸虧損。但根據初步結果，預期其財務影響並不重大。

新準則亦引入延伸的披露規定及呈列方式變動。該等規定及呈列方式預期將改變本集團有關其金融工具披露的性質及程度，尤其是採納新準則的年度。

本集團不擬於其強制生效日期前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 (ii)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設立適用於所有客戶合約的確認收益原則，並將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香港會計準則第11號及多項與收益相關之詮釋。

新準則之原則為收益於貨品或服務之控制權轉移至客戶時確認。

該準則允許全面追溯或經修訂追溯方式採納。該項新準則自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報告期間內的首個中期期間生效。本集團將自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起採納該項新準則。

### 3 重大會計政策 (續)

#### 3.1 會計政策的變更及披露 (續)

(c) 以下是已頒佈但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起的財政年度尚未生效及本集團尚未提前採納的新準則、新詮釋及對準則及詮釋的修訂：(續)

附註：(續)

(ii)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益 (續)

於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時，收益將按以下步驟確認：

- 識別與客戶所訂立之合約；
- 識別合約內之履約責任；
- 釐定交易價格；
- 分配交易價格至合約內之履約責任；
- 於(或隨著)實體達成履約責任時確認收益。

本集團從事提供用紙及個人護理消費用品業務。本集團並無引入可能會受到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影響的客戶忠誠度計劃。

管理層已識別以下可能受到影響的領域：

- 捆綁銷售—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或會導致確定獨立履約責任，該責任可能會影響收益確認之時間。但捆綁銷售並非一般業務模式，且本集團並無大量的捆綁銷售。該項新準則之影響有限；
- 退貨權利—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規定須對向客戶收回貨品之權利及退款責任在資產負債表單獨呈列。由於本集團產品規模大但價值低，過往退貨率極低。應用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之財務影響並不重大。

根據初步評估結果，本集團預期不會對採納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產生重大影響。

本集團不擬於其強制生效日期前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iii)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於二零一六年一月頒佈，其將引致絕大部分租賃於資產負債表確認，此乃由於經營與融資租賃之間的區別被移除。根據新準則，須確認一項資產(使用租賃項目的權利)及支付租金的金融負債。唯一的例外情況為短期及低價值租賃。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不可撤銷經營租賃承擔為152.4百萬港元。然而，本集團尚未釐定該等承擔在何種程度將會引致確認未來付款之資產及負債以及其將如何影響本集團的溢利及現金流量分類。

部分承擔可能涉及短期及低價值租賃之例外情況，而部分承擔可能與不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項下租賃要求的安排有關。

管理層仍在評估該準則之財務影響。該準則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報告期間內的首個中期期間強制施行。於此階段，本集團不擬於其生效日期之前採納該準則。

本集團現正在評估新準則、新詮釋以及對準則及詮釋的修訂的全面影響。根據初步評估，除上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15號及16號之評估結果外，該等準則預期概不會對本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 3 重大會計政策 (續)

#### 3.2 外幣折算

##### (a) 功能貨幣及呈報貨幣

本集團各主體的財務報表內的項目均以該主體營運所在主要經濟環境通行的貨幣(「功能貨幣」)計量。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人民幣(「人民幣」)。合併財務報表以港元為呈報貨幣。

繼收購SCA Hygiene Malaysia Sdn Bhd. (「愛生雅馬來西亞」)及其附屬公司(合併稱「愛生雅馬來西亞集團」)、SCA Hygiene Korea Co. Ltd. (「愛生雅韓國」)及台灣愛生雅股份有限公司(「愛生雅台灣」)(統稱為「愛生雅亞洲業務」)後,董事認為若干間接控股公司的定價策略由人民幣轉為港元,以更好地反映其未來經營環境變化及自二零一六年四月一日(收購完成當日)起之業務實質。

##### (b) 交易及結餘

外幣交易乃使用交易當日或重新計量項目的估值當日的通行匯率折算為功能貨幣。因結算有關交易及以年終匯率折算以外幣列值的貨幣資產與負債而產生的外匯收益及損失乃於合併綜合收益表內確認。

有關借貸與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外匯收益及損失於合併綜合收益表內「財務收入或成本」呈報。所有其他外匯收益及損失於合併綜合收益表內「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呈報。

##### (c) 集團公司

所有功能貨幣與呈報貨幣不同的集團主體(全部均非採用嚴重通脹經濟體系的貨幣)的業績及財政狀況乃按以下方式折算為呈報貨幣:

- (i) 各資產負債表所列資產及負債按其結算日的收市匯率折算;



### 3 重大會計政策 (續)

#### 3.2 外幣折算 (續)

##### (c) 集團公司 (續)

- (ii) 各綜合收益表所列收入及開支按平均匯率折算 (此平均匯率並非交易日期通行匯率累計影響的合理近似值則除外, 在此情況下, 收入及開支按交易日期的匯率折算); 及
- (iii) 所有因此而產生的匯兌差額均於其他綜合收益內確認。

收購海外主體所產生的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作為海外主體的資產及負債處理, 並按收市匯率折算。因此而產生的貨幣折算差額均於其他綜合收益內確認。

### 4 估計

管理層於編製中期財務報表時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 而此等判斷、估計及假設會影響會計政策的應用及資產負債與收支的呈報金額。實際結果可能有別於此等估計。

於編製此等簡明合併中期財務報表時, 管理層所作出有關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的重大判斷及估計不確定性主要來源與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所應用者相同。

### 5 財務風險管理

#### 5.1 財務風險因素

本集團的活動面臨各種財務風險: 市場風險 (包括貨幣風險、公允價值利率風險、現金流量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

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並不包括須於全年財務報表載列的所有財務風險管理資料及披露事項, 並應與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全年財務報表一併閱覽。

風險管理部門自年末以來並無任何變動, 而風險管理政策亦無任何變動。

## 5 財務風險管理 (續)

### 5.2 流動資金風險

與年末比較，金融負債的合約性未貼現現金流出並無重大變動。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非衍生金融負債的合同期限列示如下：

	1年內 港元	1至2年 港元	2至5年 港元	總金額 港元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銀行貸款及應付利息(i)	1,042,938,051	1,970,680,320	998,026,239	4,011,644,610
關聯人士貸款及應付利息(i)	42,067,744	1,256,293,936	-	1,298,361,680
貿易應付賬款	2,174,929,467	-	-	2,174,929,467
其他應付賬款	554,312,971	-	-	554,312,971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銀行貸款及應付利息(i)	1,343,842,152	1,839,719,042	1,154,503,107	4,338,064,301
關聯人士貸款及應付利息(i)	30,147,341	30,147,341	920,954,241	981,248,923
其他借貸	5,589,715	-	-	5,589,715
貿易應付賬款	1,570,545,171	-	-	1,570,545,171
其他應付賬款	670,687,368	-	-	670,687,368

(i) 借貸利息按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借貸計算，並無計及日後事項。浮息分別以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通行利率作出估計。

### 5.3 公允價值估計

期內，估值方法並無任何變動。

於編製簡明合併中期財務報表時，管理層所作出有關應用按公允價值列賬的金融工具估值方法的重大判斷及估計不確定性主要來源與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所應用者相同。

## 6 分部信息

主要經營決策者已被任命為執行委員會，成員包括全體執行董事。執行委員會審閱本集團的內部報告，以評估業績和分配資源。

執行委員會認為，沒有地域分部信息需要呈報，因為管理層主要按業務類型而並非地域分佈審閱業務表現。相反，執行委員會評估生活用紙產品及個人護理產品的表現。

執行委員會按分部業績扣除商標、特許權及合約客戶關係攤銷、未分配成本、財務收入／（成本）及所得稅開支劃分之與年度合併財務報表相一致之業績評估經營分部之表現。未分配成本主要為總部開支（包括收購成本）。

分部間銷售乃按與該等現行公平交易相若之條款進行。向執行委員會呈報來自外部之收益按與中期合併收益表一致之方式計量。

本公司位於香港。其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來自中國大陸、香港及海外市場的外部客戶收益分別為4,642,459,259港元（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4,482,928,639港元）、520,898,878港元（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545,475,311港元）及1,144,161,883港元（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637,924,472港元）。

非流動資產添置包含物業、廠房及設備、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及無形資產之添置。

非流動資產總額分析如下：

	於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港元
除遞延稅項資產外之非流動資產總額		
— 中國大陸	8,636,853,236	7,225,031,254
— 香港	1,056,291,138	1,131,212,210
— 海外	2,231,521,779	2,158,621,232
遞延稅項資產	303,855,476	268,225,330
非流動資產總額	12,228,521,629	10,783,090,026

## 6 分部信息 (續)

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分部信息載列如下：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總計 港元
	生活用紙產品 港元	個人護理產品 港元	撇銷 港元	
分部收益	5,072,589,596	1,234,930,424	-	6,307,520,020
分部業績	488,541,859	84,725,158	-	573,267,017
商標、特許權及合約客戶關係攤銷	(10,380,586)	(27,710,346)	-	(38,090,932)
分部溢利	478,161,273	57,014,812	-	535,176,085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16,526,405
未分配成本				(42,901,255)
經營溢利				508,801,235
財務成本—淨額				(101,280,637)
除所得稅前溢利				407,520,598
所得稅開支				(86,806,053)
本期溢利				320,714,545
<b>納入收益表之其他分部項目</b>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280,327,569)	(47,399,579)	-	(327,727,148)
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投資物業 以及除商標、特許權及合約客戶 關係外之無形資產攤銷	(17,499,952)	(1,172,002)	-	(18,671,954)
非流動資產添置	1,353,414,807	91,233,506	-	1,444,648,313

## 6 分部信息 (續)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總計 港元
	生活用紙產品 港元	個人護理產品 港元	撇銷 港元	
分部收益	4,922,671,291	743,657,131	-	5,666,328,422
分部業績	546,690,688	40,095,054	-	586,785,742
商標、特許權及合約客戶關係攤銷	(9,931,073)	(15,488,214)	-	(25,419,287)
分部溢利	536,759,615	24,606,840	-	561,366,455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1,197,747
未分配成本				(47,979,720)
經營溢利				514,584,482
財務成本—淨額				(100,939,368)
除所得稅前溢利				413,645,114
所得稅開支				(92,290,289)
本期溢利				321,354,825
<b>納入收益表之其他分部項目</b>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238,873,813)	(38,377,708)	-	(277,251,521)
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除商標、 特許權及合約客戶關係外之 無形資產攤銷	(11,280,507)	(2,060,654)	-	(13,341,161)
非流動資產添置	574,525,799	2,523,884,044	-	3,098,409,843

## 6 分部信息 (續)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總計 港元
	生活用 紙產品 港元	個人護理 產品 港元	撇銷 港元	
分部資產	13,390,563,483	3,824,158,878	-	17,214,722,361
遞延所得稅資產				303,855,476
可收回預付所得稅額				6,080,871
<b>資產總值</b>				<b>17,524,658,708</b>
分部負債	7,988,098,990	1,119,450,505	-	9,107,549,495
遞延所得稅負債				207,481,444
即期所得稅負債				102,800,764
<b>負債總額</b>				<b>9,417,831,703</b>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總計 港元
	生活用 紙產品 港元	個人護理 產品 港元	撇銷 港元	
分部資產	11,605,532,703	3,750,133,253	-	15,355,665,956
遞延所得稅資產				268,225,330
可收回預付所得稅額				4,621,930
<b>資產總值</b>				<b>15,628,513,216</b>
分部負債	7,444,434,544	1,121,410,027	-	8,565,844,571
遞延所得稅負債				203,135,117
即期所得稅負債				79,969,306
<b>負債總額</b>				<b>8,848,948,994</b>

## 7 物業、廠房及設備、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無形資產及投資物業

	未經審核			
	物業、廠房及 設備 港元	租賃土地及 土地使用權 港元	無形資產 港元	投資物業 港元
<b>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b>				
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的期初賬面淨額	6,261,216,698	387,818,653	1,306,968,419	-
收購附屬公司(附註22)	743,301,199	-	1,705,833,995	-
添置	559,682,545	77,862,227	11,729,877	-
出售	(4,028,433)	-	-	-
折舊及攤銷(附註15)	(277,251,521)	(4,848,203)	(33,912,245)	-
匯兌差異	(135,334,377)	(8,778,891)	(62,343,090)	-
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的期末賬面淨額	7,147,586,111	452,053,786	2,928,276,956	-
<b>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b>				
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的期初賬面淨額	7,281,873,804	432,130,671	2,796,001,162	4,859,059
收購附屬公司(附註23)	345,346,510	578,105,752	-	-
添置	509,731,036	6,873,710	4,591,305	-
出售	(5,316,315)	-	-	-
轉讓	(2,952,711)	-	-	2,952,711
折舊及攤銷(附註15)	(327,727,148)	(8,342,371)	(48,267,315)	(153,200)
匯兌差異	247,123,058	26,475,629	81,313,821	46,985
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的期末賬面淨額	8,048,078,234	1,035,243,391	2,833,638,973	7,705,555

本期間，本集團就合資格資產資本化借貸成本，金額為18,038,655港元（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5,590,098港元）。借貸成本按一般借貸的年加權平均比率2.24%（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84%）資本化。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維達護理用品（中國）有限公司合併兩間於湖北省的其他附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相關土地使用權、房產證待重續。

## 8 貿易應收賬款、其他應收賬款及預付款項

	於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未經審核 港元	經審核 港元
貿易應收賬款	1,603,317,460	1,677,649,089
其他應收賬款(附註(a))	312,215,858	228,601,718
應收票據	2,375,804	4,972,221
預付款項	44,135,146	43,590,997
減：貿易應收賬款減值撥備	(22,922,458)	(15,984,956)
	<b>1,939,121,810</b>	1,938,829,069

(a) 其他應收賬款中主要包括可抵扣的進項增值稅。

獲得信貸的客戶一般獲授60日至90日的信貸期。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基於發票日期的本集團貿易應收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未經審核 港元	經審核 港元
三個月內	1,494,655,203	1,585,320,865
四個月至六個月	73,324,654	62,558,295
七個月至十二個月	16,735,130	24,863,757
一年以上	18,602,473	4,906,172
	<b>1,603,317,460</b>	1,677,649,089



## 9 股本及股份溢價

	法定股份數目	已發行及 繳足股份數目	未經審核金額	
			股本 港元	股份溢價 港元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80,000,000,000	999,087,686	99,908,769	1,688,013,706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的期初結餘	80,000,000,000	999,087,686	99,908,769	1,688,013,706
配發股份(i)	-	105,897,034	10,589,703	1,358,735,030
轉換可換股票據(i)	-	31,639,653	3,163,965	436,627,214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	80,000,000,000	1,136,624,373	113,662,437	3,483,375,950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的期初結餘	<b>80,000,000,000</b>	<b>1,137,412,373</b>	<b>113,741,237</b>	<b>3,498,754,174</b>
員工購股權計劃(附註10)				
— 行使購股權	-	1,720,000	172,000	32,266,080
配發股份(ii)	-	55,000,000	5,500,000	814,000,000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b>80,000,000,000</b>	<b>1,194,132,373</b>	<b>119,413,237</b>	<b>4,345,020,254</b>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法定及已發行普通股的面值為每股0.1港元。

- (i) 於二零一六年五月十八日，本公司、富安國際有限公司(「富安」)及美林遠東有限公司(「美林」)訂立協議，據此，富安委聘美林作為配售代理按配售價每股13.25港元向若干獨立投資者配售30,000,000股現有股份。

配售事項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三日完成後，本公司向富安發行30,000,000股新股份。已發行股份的公允價值為397,500,000港元(每股13.25港元)。相關交易成本7,247,008港元已自實際所得款項扣除。

於二零一六年四月一日，本公司按每股12.90港元之市價配發及發行75,897,034股代價股份及31,639,653份可換股票據予SCA Group Holding BV，以收購愛生雅馬來西亞集團、愛生雅韓國及愛生雅台灣等公司之全部已發行股本。

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六日，愛生雅集團已按市價每股轉換股份13.90港元將可換股票據全數轉換為31,639,653股股份。

- (ii)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已按市價每股14.90港元向富安國際有限公司配發及發行55,000,000股代價股份，以收購江門朝富置業有限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附註23)。

## 10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尚未行使購股權數目及相關加權平均行使價變動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未經審核	
	港元加權 平均行使價	購股權數目	港元加權 平均行使價	購股權數目
於一月一日	12.57	11,283,000	12.67	12,191,000
已行使	13.81	(1,720,000)	-	-
已失效	-	-	14.06	(90,000)
於六月三十日	12.35	9,563,000	12.66	12,101,000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尚未行使購股權的到期日及行使價如下：

到期日	行使價 每股港元	購股權數目
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三日	2.98	460,000
二零二一年四月十四日	8.648	1,310,000
二零二二年五月一日	14.06	6,674,000
二零二三年五月一日	10.34	1,119,000

## 11 借貸

	於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港元
<b>非流動</b>		
無抵押銀行借貸	<b>2,849,114,000</b>	2,879,551,662
關聯人士貸款(附註24(c))	<b>1,225,778,789</b>	915,499,741
非流動借貸總額	<b>4,074,892,789</b>	3,795,051,403
<b>流動</b>		
於一年內到期償還的銀行貸款部分 —無抵押	<b>896,472,025</b>	1,216,104,908
於一年內到期償還的其他借貸 —無抵押	—	5,589,715
流動借貸總額	<b>896,472,025</b>	1,221,694,623
<b>借貸總額</b>	<b>4,971,364,814</b>	5,016,746,026

借貸增減情況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港元
<b>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b>	
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的期初結餘	4,738,538,802
收購附屬公司(附註22)	203,120,745
新增借貸	4,598,325,108
償還借貸	(3,821,922,403)
匯兌差異淨額	(51,786,516)
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的期末結餘	5,666,275,736
<b>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b>	
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的期初結餘	<b>5,016,746,026</b>
收購附屬公司(附註23)	<b>47,572,933</b>
新增借貸	<b>2,384,700,582</b>
償還借貸	<b>(2,604,206,448)</b>
匯兌差異淨額	<b>126,551,721</b>
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的期末結餘	<b>4,971,364,814</b>

## 12 僱員離職後福利

本集團於韓國及台灣營辦界定福利退休金計劃。

按照韓國計劃的僱員及董事遣散福利付款條款，効力至少一年的僱員及董事於被愛生雅韓國終止僱用時可按照其年資及於終止僱用時的薪酬水平享有一筆過付款。

按照台灣計劃，定期退休金成本淨額按照精算計算確認。定期退休金成本淨額包括服務成本、利息成本、預期計劃資產回報、未確認過渡性責任淨額的攤銷及計劃資產的收益或損失。未確認過渡性責任淨額於17年內按直線法攤銷。

於中期簡明綜合收益表的行政開支確認的款項如下：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港元	二零一六年 港元
即期服務成本	762,315	304,524
利息成本	254,833	116,056
	<b>1,017,148</b>	420,580

於中期合併資產負債表確認的款項如下：

	於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未經審核 港元	經審核 港元
已撥支責任的現值	51,261,064	47,712,823
計劃資產的公允價值	(20,516,153)	(15,406,829)
未撥支責任的現值	4,593,438	4,295,487
	<b>35,338,349</b>	36,601,481

### 13 其他非流動負債

	於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未經審核 港元	經審核 港元
長期激勵計劃(i)	8,993,752	-

- (i) 於二零一七年四月七日，為向僱員提供更具競爭力之薪金架構及增加關鍵人才的留存率，董事會批准了兩份針對執行董事及財務總監以及部分高級管理層的現金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長期激勵計劃。

#### 執行董事及財務總監的長期激勵計劃

合共6,840,000份補償單位按名義價15.31港元授予執行董事及財務總監。補償單位行使價上限為30港元。歸屬期為自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零年七月一日期間。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所授出之各補償單位之公允價值乃採用二項式模型釐定為4.66港元。該模型的主要輸入數據為估值日期的股價、授予價、波幅35%、股息率1.17%及無風險年利率1.40%。按照預計股價回報之標準偏差所計量之波幅，乃基於本公司於與激勵計劃年期相符之有關期間之每日股價統計分析。

#### 部分高級管理層的長期激勵計劃

計劃參與者將視乎本公司與同行集團公司之股東回報總額之對比及2項指數，按派息率收取最高不超過彼等年度薪金100%的花紅。股東回報總額乃按未來股價及潛在股息率計算得出。該計劃將設有兩個計量期間，分別為二零一七年至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九年至二零二一年。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股東回報總額乃採用蒙特卡羅模擬方法釐定。該模型之主要輸入數據為分別為13.77%及9.09%的本公司及同行集團年漂移率、分別為1.14%及2.30%的本公司及同行集團股息率以及分別為35.0%及15.0%的本公司及同行集團的年度資產價格波幅，與激勵計劃年期相符。

14 貿易應付賬款、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於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未經審核 港元	經審核 港元
貿易應付賬款	2,174,929,467	1,570,545,171
應付票據	157,832,765	143,880,249
其他應付賬款	659,418,235	847,517,458
應計費用	848,866,942	822,292,557
	<b>3,841,047,409</b>	3,384,235,435

債權人授出的信貸期一般介乎30日至90日。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貿易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未經審核 港元	經審核 港元
三個月內	1,882,965,134	1,450,098,495
四個月至六個月	439,030,532	259,108,821
七個月至十二個月	8,957,601	5,076,188
一年以上	1,808,965	141,916
	<b>2,332,762,232</b>	1,714,425,420

## 15 經營溢利

以下項目已在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經營溢利中(計入)／扣除：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港元	二零一六年 港元
遞延政府撥款攤銷	<b>(3,734,158)</b>	(1,877,816)
外幣匯兌損失·淨額	<b>11,202,972</b>	13,708,788
應收賬款減值撥備	<b>6,497,666</b>	9,189,652
存貨減值撥備	<b>1,357,673</b>	907,468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附註7)	<b>327,727,148</b>	277,251,521
無形資產攤銷(附註7)	<b>48,267,315</b>	33,912,245
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攤銷(附註7)	<b>8,342,371</b>	4,848,203
投資物業攤銷(附註7)	<b>153,200</b>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損失	<b>1,775,754</b>	3,898,906
有關收購附屬公司之交易成本(附註22及23)	<b>525,562</b>	3,025,820

## 16 財務成本－淨額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港元	二零一六年 港元
利息支出	<b>(95,845,750)</b>	(83,483,801)
其他財務成本(i)	–	(18,664,352)
外匯交易淨損失	<b>(11,254,093)</b>	(667,841)
利息收入	<b>5,819,206</b>	1,876,626
財務成本－淨額	<b>(101,280,637)</b>	(100,939,368)

(i) 其他財務成本主要包括可換股票據之公允價值變動。

## 17 所得稅開支

中國大陸附屬公司的適用企業所得稅稅率為25%，但不包括部分已取得「高新技術企業」資格的附屬公司，其享受15%的優惠稅率。另外，在計算應課稅收入時，已取得「高新技術企業」資格的附屬公司可額外扣除50%經審定的研發支出。

香港及海外的利得稅乃分別根據本集團經營業務所在國家的現行稅率計算。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港元	二零一六年 港元
即期所得稅		
— 海外及香港利得稅	43,137,073	39,769,946
— 中國企業所得稅	71,989,486	40,821,243
遞延所得稅	(28,320,506)	11,699,100
	<b>86,806,053</b>	92,290,289

所得稅開支是基於管理層對整個財政年度的加權平均年所得稅率的最優估計確認的。運用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估計年平均稅率為21.30%（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估計年平均稅率為22.31%）。



## 18 每股盈利

### (a) 基本

每股基本盈利是以本期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除以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港元)	320,714,545	321,354,825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166,070,672	1,048,472,966
每股基本盈利(每股港元)	0.275	0.306

### (b) 攤薄

每股攤薄盈利乃於假設所有具潛在攤薄影響的普通股已轉換的情況下，根據調整後的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計算。本公司具潛在攤薄影響的普通股包括購股權。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港元)	320,714,545	321,354,825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166,070,672	1,048,472,966
就購股權作出調整	1,881,358	984,118
每股攤薄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167,952,030	1,049,457,084
每股攤薄盈利(每股港元)	0.275	0.306

## 19 股息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二十七日，董事會建議就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分派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0.050港元。基於當時的1,074,984,720股已發行股份計算，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付的實際末期股息為53,749,236港元。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二十五日，董事會建議就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分派末期股息136,489,485港元，即每股普通股0.120港元。基於當時的1,193,506,375股已發行股份計算，末期股息143,220,765港元已於二零一七年五月支付。

於二零一七年七月十八日，董事會議決宣派中期股息每股0.05港元（二零一六年：每股0.05港元）。基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的1,194,132,373股已發行股份計算，中期股息59,706,619港元（二零一六年：56,831,219港元）並未於本中期財務資料確認為負債。其將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在股東權益中確認。

## 20 承擔

### (a) 資本承擔

	於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未經審核 港元	經審核 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	744,376,686	770,104,565

## 20. 承擔 (續)

### (b) 經營租賃承擔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的未來最低租金總額如下：

	於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未經審核 港元	經審核 港元
不超過一年	57,454,335	125,295,733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兩年	42,329,151	102,913,054
超過兩年但不超過五年	52,339,384	262,765,885
超過五年	277,172	299,866,082
	<b>152,400,042</b>	790,840,754

## 21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

## 22 業務合併

於二零一六年四月一日，本集團按代價2,561,252,078港元收購愛生雅亞洲業務之100%股本。附屬公司如下：

所收購的附屬公司	所收購的 權益百分比
愛生雅馬來西亞	100%
愛生雅韓國	100%
愛生雅台灣	100%
PT SCA Hygiene Indonesia	100%
SCA Hygiene Singapore Pte Ltd.	100%
SCA Hygiene Marketing (M) Sdn. Bhd.	100%
SCA Hygiene (Thailand) Ltd.	100%

## 22 業務合併 (續)

由於進行收購事項，故本集團預期於亞洲個人護理市場的地位將有所提升，並透過規模經濟效益減省成本。因收購事項而產生的840,754,294港元商譽歸屬於所收購的客戶群、規模經濟效益以及預期本集團與該等所收購附屬公司的營運合併所帶來的協同效應。

下表概述就愛生雅亞洲業務支付的代價以及所收購資產及所承擔負債於收購當日的公允價值。

於二零一六年四月一日的代價：	港元
— 通過股東貸款獲得的現金	1,140,116,846
— 配發股份 (附註9)	979,071,739
— 可換股票據	426,607,492
— 應付現金	15,456,001
<b>總代價</b>	<b>2,561,252,078</b>
所收購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負債的已確認金額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17,264,006
物業、廠房及設備 (附註7)	743,301,199
無形資產 (附註7)	865,079,701
存貨	253,767,285
貿易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賬款	440,433,939
遞延稅項資產	20,103,747
貿易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賬款	(563,554,095)
僱員離職後福利	(36,468,537)
借貸 (附註11)	(203,120,745)
遞延稅項負債	(116,308,716)
<b>可識別淨資產總值</b>	<b>1,720,497,784</b>
商譽 (附註7)	840,754,294
	<b>2,561,252,078</b>

## 22 業務合併 (續)

收購相關成本3,025,820港元已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的合併收益表的行政開支扣除。

自二零一六年四月一日起，計入合併收益表來自愛生雅亞洲業務的收益為567,625,993港元。愛生雅亞洲業務於相同期間亦貢獻淨利16,396,527港元。

倘愛生雅亞洲業務自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起合併計算，則本集團合併收益表將顯示備考收益6,245,041,089港元及淨利333,954,319港元。

## 23 收購附屬公司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完成以924,275,889港元之代價收購江門朝富紙業有限公司的100%股權，方式為按每股14.90港元之價格配發55,000,000股股份及支付現金104,775,889港元。江門朝富紙業有限公司乃自江門泰源紙業有限公司(「泰源紙業」)分拆出來，於二零一五年十月十二日成立。泰源紙業主要於中國從事批發及零售生活用紙產品。根據維達紙業(中國)有限公司(「維達紙業(中國)」)與泰源紙業於二零一一年十一月二十二日、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七日及二零一四年四月十日簽署之三份租賃協議，江門朝富紙業有限公司的主要物業(包括兩項土地使用權，連同其上之所有廠房、樓宇及配套基礎建設及設施)出租予本集團。

本集團收購江門朝富紙業有限公司乃為了獲得前述租賃物業之所有權。

## 23 收購附屬公司（續）

所收購資產及所承擔負債於收購當日的公允價值分析如下：

	港元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的代價：	
— 配發股份	819,500,000
— 現金	104,775,889
<b>總代價</b>	<b>924,275,889</b>
<b>資產及負債</b>	
物業、廠房及設備（附註7）	345,346,510
土地使用權（附註7）	578,105,752
預付及應收關聯人士款項	62,930,074
預付款項、訂金及其他應收賬款	238,69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3,059,438
貿易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賬款	(1,244,866)
應付關聯人士款項	(34,917,774)
即期所得稅負債	(1,669,004)
借貸（附註11）	(47,572,933)
<b>所收購可識別淨資產總額</b>	<b>924,275,889</b>
現金代價	104,775,889
減：所獲得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3,059,438)
減：應付關聯人士款項	(40,984,970)
<b>現金流出淨額</b>	<b>40,731,481</b>

收購相關成本525,562港元已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之合併收益表的行政開支扣除。

## 24 關聯人士交易

倘一方可直接或間接控制另一方或可對另一方的財務及經營決策行使重大影響，則雙方視為有關聯。倘雙方受共同控制，亦視為有關聯。

### (a) 關聯人士的資料及與本集團的關係如下：

關聯人士名稱	關係
Uni-Charm Mölnlycke KK (「Uni-Charm」)	Essity Aktiebolag (publ)的附屬公司
Asaleo Care Australia Pty Ltd.	Essity Aktiebolag (publ)的聯營企業
Asaleo Care (Fiji) Limited	Essity Aktiebolag (publ)的聯營企業
SCA North America-Canada, Inc. (「SCA NAC」)	Essity Aktiebolag (publ)的附屬公司
SCA Yildiz Kagit ve Kisise (「SCA YKK」)	Essity Aktiebolag (publ)的附屬公司
Asaleo Care New Zealand Ltd.	Essity Aktiebolag (publ)的聯營企業
SCA Hygiene Products AB (「SCA HP」)	Essity Aktiebolag (publ)的附屬公司
SCA Hygiene Products India Pvt. Ltd. (「SCA HP India」)	Essity Aktiebolag (publ)的附屬公司
SCA Hygiene Products Hoogezand B.V. (「SCA HP Hoogezand B.V.」)	Essity Aktiebolag (publ)的附屬公司
SCA Hygiene Products Gennep B.V. (「SCA HP B.V.」)	Essity Aktiebolag (publ)的附屬公司
愛生雅(中國)投資有限公司(「愛生雅(中國)」)	Essity Aktiebolag (publ)的附屬公司
愛生雅馬來西亞	Essity Aktiebolag (publ)的附屬公司
全日美實業(上海)有限公司(「全日美上海」)	Essity Aktiebolag (publ)的附屬公司
愛生雅新加坡	Essity Aktiebolag (publ)的附屬公司
SCA Consumidor Mexico, S.A. de C.V. (「愛生雅墨西哥」)	Essity Aktiebolag (publ)的附屬公司
SCA Hygiene Sp. Z o.o (「SCA HP sp. Z o.o」)	Essity Aktiebolag (publ)的附屬公司
SCA Hygiene Products GmbH (「SCA GMBH」)	Essity Aktiebolag (publ)的附屬公司
SCA Hygiene Products GmbH Mainz– Kostheim (「SCA Kostheim」)	Essity Aktiebolag (publ)的附屬公司
SCA Graphic Sundsvall AB (「SCA GS AB」)	Svenska Cellulosa Aktiebolaget的附屬公司
SCA Logistics AB	Svenska Cellulosa Aktiebolaget的附屬公司
SCA Hygiene Products GmbH Mannheim (「SCA Mannheim」)	Essity Aktiebolag (publ)的附屬公司

## 24 關聯人士交易 (續)

### (a) 關聯人士的資料及與本集團的關係如下：(續)

關聯人士名稱	關係
SCA Hygiene Products Slovakia, S.R.O. (「SCA HPS, S.R.O.」)	Essity Aktiebolag (publ)的附屬公司
SCA Hygiene Products GmbH Neuss (「SCA HP Neuss」)	Essity Aktiebolag (publ)的附屬公司
SCA Tissue France SAS	Essity Aktiebolag (publ)的附屬公司
SCA Hygiene Products GmbH Wiesbaden (「SCA Wiesbaden」)	Essity Aktiebolag (publ)的附屬公司
SCA Tissue North America LLC (「SCA LLC」)	Essity Aktiebolag (publ)的附屬公司
愛生雅台灣	Essity Aktiebolag (publ)的附屬公司
SCA Hygiene Products SA-NV, Belgium (「SCA HP Belgium」)	Essity Aktiebolag (publ)的附屬公司
富安國際有限公司(「富安」)	股東
江門朝富紙業有限公司(「泰源紙業」， 前稱為江門泰源紙業有限公司)	富安的附屬公司
SCA Group Holding BV (「SCA BV」)	股東
SCA Personal Care Inc. (「SCA PC」)	Essity Aktiebolag (publ)的附屬公司
SCA GmbH	Essity Aktiebolag (publ)的附屬公司
AB SCA Finans (Publ) (「SCA Finans」)	Essity Aktiebolag (publ)的附屬公司



## 24 關聯人士交易 (續)

### (b) 重大關聯人士交易

本公司董事認為，關聯人士交易乃於日常業務過程中以相關交易方共同協定的條款為基礎進行。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集團的重大關聯人士交易包括：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港元	二零一六年 港元
(1) 向關聯人士銷售產品：		
– Uni-Charm	48,678,821	26,716,322
– Asaleo Care Australia Pty Ltd	12,077,701	6,734,742
– Asaleo Care Fiji Ltd	3,787,769	1,490,944
– SCA NAC	2,060,525	638,075
– SCA YKK	1,810,642	397,501
– Asaleo Care New Zealand Ltd	1,719,162	2,250,585
– SCA HP	1,325,365	802,717
– SCA HP India	1,168,052	8,920,952
– SCA HP Hoogezand B.V.	611,090	–
– SCA HP B.V.	–	345,668
– 愛生雅(中國)	–	651,895
– 愛生雅馬來西亞(附註(a))	–	563,193
– 全日美上海	–	191,280
– 愛生雅新加坡(附註(a))	–	77,707
– 愛生雅墨西哥	–	12,871
	<b>73,239,127</b>	<b>49,794,452</b>

(a) 於二零一六年四月一日，本集團收購愛生雅亞洲業務的100%股權。自二零一六年四月一日起，愛生雅馬來西亞集團、愛生雅台灣及愛生雅韓國作為全資附屬公司併入本集團賬目。

## 24 關聯人士交易 (續)

## (b) 重大關聯人士交易 (續)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港元	二零一六年 港元
(2) 向關聯人士購買產品：		
– SCA HP sp. Z o.o	34,805,706	4,184,854
– SCA HP	21,747,882	10,021,894
– SCA HP B.V.	20,617,339	7,453,371
– SCA HP Hoogezand B.V.	12,870,062	3,849,390
– SCA GMBH	8,232,372	8,199,330
– SCA Kostheim	6,021,255	–
– SCA GS AB (附註(b))	4,767,544	–
– SCA Logistics AB (附註(b))	4,630,345	1,747,873
– SCA Mannheim	2,242,814	–
– SCA HPS S.R.O.	591,276	–
– SCA HP Neuss	529,129	158,721
– SCA Tissue France SAS	432,030	194,466
– SCA Wiesbaden	149,089	–
– SCA LLC	4,982	–
– 愛生雅台灣 (附註(a))	–	3,881,580
– 愛生雅馬來西亞 (附註(a))	–	1,500,759
– 全日美上海	–	922,544
– SCA HP Belgium	–	14,329
	<b>117,641,825</b>	<b>42,129,111</b>

(b) 由於愛生雅進行分拆，該等公司自二零一七年六月十四日起不再為本公司之關聯人士。所披露金額代表本集團與該等公司之間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七年六月十四日期間之交易。

## 24 關聯人士交易 (續)

### (b) 重大關聯人士交易 (續)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港元	二零一六年 港元
(3) 已付及預付關聯人士的租金費用：		
— 泰源紙業 (附註(c))	17,859,200	36,830,225
— 愛生雅 (中國)	—	997,980
	<b>17,859,200</b>	<b>37,828,205</b>

- (c) 於二零一一年十一月二十二日、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七日及二零一四年四月十日，維達紙業(中國)有限公司(「維達紙業(中國)」)與泰源紙業訂立三份租賃協議，據此，泰源紙業已同意將兩幅位於中國廣東省新會區的土地(連同其上之一幢廠房、若干樓宇及相關配套基礎建設)出租予維達紙業(中國)，租期分別由二零一一年十一月二十二日、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七日及二零一四年四月十日起，初步定於二零一一年十一月二十二日起計滿15年之日屆滿，定額年度租金分別為人民幣29,000,000元、人民幣16,800,000元及人民幣16,200,000元。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收購朝富紙業100%股權。於收購事項完成後，上述交易不再為持續關連交易。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港元	二零一六年 港元
(4) 本集團向關聯人士收取之研發開支：		
— SCA HP	8,864,165	3,633,145

## 24 關聯人士交易 (續)

### (b) 重大關聯人士交易 (續)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港元	港元
(5) 關聯人士向本集團收取之資訊技術費用：		
– SCA HP	<b>6,216,454</b>	6,690,046
(6) 關聯人士貸款：		
– SCA Finans (附註(d))	<b>300,000,000</b>	1,140,116,846
(7) 已計關聯人士的利息費用：		
– SCA Finans (附註(d))	<b>19,486,742</b>	26,630,736
– SCA BV	-	1,218,703
	<b>19,486,742</b>	27,849,439

## 24 關聯人士交易 (續)

### (b) 重大關聯人士交易 (續)

- (d)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十九日、二零一六年四月一日及二零一七年六月八日，本集團與SCA Finans訂立三份定期融資協議，內容分別有關總額不超過3,000,000,000港元、1,140,116,846港元及400,000,000港元（或其等值金額）的定期貸款。

於二零一六年四月一日，本集團提取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四月一日的定期融資協議項下的一筆本金額為1,140,116,846港元之貸款，以償付愛生雅亞洲業務之代價（附註22）。該筆貸款之到期日為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日，本集團提取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六月八日的定期融資協議項下的一筆貸款，本金額為300,000,000港元及貸款到期日為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日。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港元	二零一六年 港元
(8) 主要管理層酬金：		
董事		
— 基本薪金、房屋津貼、其他津貼、實物福利、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及其他福利	23,524,664	13,768,595
高級管理層		
— 基本薪金、房屋津貼、其他津貼、實物福利、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及其他福利	20,365,718	22,683,888
	43,890,382	36,452,483

## 24 關聯人士交易 (續)

## (c) 與關聯人士的期末／年末結餘

	於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港元
(1) 應收關聯人士的貿易賬款及其他賬款：		
— Uni-Charm	13,054,579	13,062,151
— Asaleo Care Australia Pty Ltd	6,205,105	6,811,813
— SCA HP India	5,139,236	21,050,527
— SCA HP	4,721,974	7,000,002
— SCA BV	3,175,904	3,811,325
— Asaleo Care Fiji Ltd	1,244,167	769,060
— SCA YKK	943,849	3,191
— SCA NAC	917,105	273,373
— Asaleo Care New Zealand Ltd	747,749	1,001,261
— Essity	300,000	—
— SCA HP Hoogezand B.V.	258,733	119,396
— SCA PC	31,517	—
— SCA GmbH	3,090	—
— 愛生雅	—	300,000
— 愛生雅墨西哥	—	10,828
	<b>36,743,008</b>	54,212,927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上述所有應收賬款基於發票日期的賬齡均為三個月內。

## 24 關聯人士交易 (續)

## (c) 與關聯人士的期末/年末結餘 (續)

	於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港元
(2) 預付關聯人士的租金：		
– 泰源紙業	-	51,984,349
	於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港元
(3) 應付關聯人士的貿易賬款及其他賬款：		
– 富安	40,984,970	-
– SCA HP sp. Z o.o	31,876,991	3,805,151
– SCA HP	11,990,906	10,116,223
– SCA HP B.V.	8,907,077	6,121,384
– SCA HP Hoogezand B.V.	5,920,143	4,501,442
– SCA Kostheim	5,325,649	2,507,492
– SCA GMBH	4,238,921	837,646
– SCA Mannheim	1,121,871	143,274
– SCA HPS, S.R.O.	665,781	-
– SCA Tissue France SAS	261,528	55,667
– SCA HP Neuss	256,778	-
– SCA GmbH	12,556	11,231
– 愛生雅(中國)	5,317	5,159
– Essity	1,440	-
– Uni-Charm	1,245	-
– SCA LLC	-	1,375
– SCA Logistics AB	-	607,060
	<b>111,571,173</b>	28,713,104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上述所有應付賬款基於發票日期的賬齡均為三個月內。

## 24 關聯人士交易 (續)

### (c) 與關聯人士的期末／年末結餘 (續)

	於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港元
(4) 關聯人士貸款：		
— SCA Finans (附註(e))	<b>1,225,778,789</b>	915,499,741
(5) 應付關聯人士利息：		
— SCA Finans	<b>6,294,976</b>	9,062,229

(e)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關聯人士貸款指本金額分別為人民幣300,000,000元及880,116,846港元的長期貸款，加權平均利率為4.21%。